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ver Sunshine Services Group Limited
永升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95)

**內幕消息
有關控股股東出售股份之
最新情況**

本公告由永升服务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茲提述旭輝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旭輝控股」，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884))日期為2025年12月12日的公告(「該公告」)。

如該公告所披露，於2025年12月12日，Spectron Enterprises Limited(「Spectron」)(旭輝控股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已與LMR Multi-Strategy Master Fund Limited (i)訂立為期三年的預付認購期權交易(「預付認購期權交易」)及(ii)就406,820,000股本公司股份訂立出售及掉期交易(「出售及掉期交易」)(統稱為「建議交易」)。

於生效日期，Spectron將轉讓其於本公司的全部股權(佔本公司截至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23.54%)，該轉讓將導致本公司不再於旭輝控股的財務報表中合併入賬。

交割須待若干先決條件獲達成(或獲豁免(倘適用))後方可作實。有關建議交易的詳情，請參閱該公告。

董事會預期，即使建議交易落實，亦不會對本集團的業務運營造成任何不利影響；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就建議交易作出進一步公告。

交割須待若干先決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倘適用))後方可作實。由於預付認購期權交易可能進行或可能不進行，而其進行與否將影響出售及掉期交易會否作實，謹此提醒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永升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主席
林中

香港，2025年12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林中先生、周洪斌先生、林祝波先生及周迪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崔曉青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馬永義先生、俞鐵成先生及張偉聰先生。